

# 省政府关于成立省南水北调 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苏政发〔2003〕117号 2003年11月6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,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,省各直属单位:

为确保南水北调工程顺利实施,省政府决定,成立省南水北调工程建设领导小组,协调、决策工程建设中的重大问题。领导小组成员如下:

组 长:	梁保华	省长	包国新	省财政厅厅长
副组长:	黄莉新	副省长	史振华	省环保厅厅长
成 员:	潘永和	徐州市市长	王永顺	省科技厅厅长
	刘永忠	连云港市市长	陶培荣	省国土厅厅长
	李继平	淮安市市长	周 游	省建设厅厅长
	季建业	扬州市市长	章俊元	省交通厅厅长
	毛伟明	泰州市代市长	刘立仁	省农林厅厅长
	张新实	宿迁市市长	章剑华	省文化厅厅长
	吴沛良	省政府副秘书长	赵耿毅	省物价局局长
	钱志新	省计委主任	寇士清	省电力公司总经理
	吕振霖	省水利厅厅长	谢庆健	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行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省水利厅,吕振霖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